

2023年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优秀8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一

自从我看了他的《边城》，我爱上了那个民风淳朴的小镇，也了解了我所在的这个美丽的地方。

现在我有看沈从文先生的自传，感触挺深的。觉得他的文章，就像一口井取水一样，清清的，甜甜的，没有华丽的辞藻，自然流淌，却沁人心脾。就像他的《边城》，让人沉浸在那悠长悠长的宁静中，尽情的去领略和感受那里的景色和人情。

沈先生的孩童时代和一般顽劣孩子一样，贪玩，逃学，好斗，说谎全占了。他的父母给他换到远点的学校，去学校的路上他拐着弯走远路，就是为了看路上的风景。

嘿嘿，这样使我们想到我们自己的童年。我们一群小孩上学也是路上磨磨蹭蹭的，钻下这里，看下这里，对什么事情都觉得很好奇，很好玩，所以每次都会迟到，被老师罚站。

他喜欢下雨天，因为可以不要穿鞋子，走路时专门走水坑，看到河里有人在捞东西，他也要停下来看好一会，逃课去野外捉蟋蟀，在巷子里跟人打架，总之，只要不学习，干什么都行。

我从来没想过，沈先生的童年会是如此，总觉得他应该跟其他人一样从小就是一个佼佼者，而不是一个令人头痛的孩子。

她们在路上摘人家果树上的果实，挖黄泥地里的红萝卜。他

们觉得这是在帮果树减轻负担，是为萝卜们不再受委屈被埋在深土里。

“除此以外路上无处不是莓类同野生的樱桃，大道旁边无处不是甜滋滋的枇杷，无处不可得到充饥果腹的山果野莓。口渴时无处不是可以低头下去喝的泉水。至于茶油树上长的茶青，则一年四季都可以随意采吃，不犯任何忌讳。即或者任何东西都没得吃，我们还是依然十分高兴。”说真的，我很羡慕沈先生，因为他们过的很快乐，就算在别人看来是没有出息的’行为。

我小时候也很爱吵闹，整天像一个假小子一样。可是我每天都过的很开心，很快乐。我可以自由自在的做我想做的事，我可以和我的伙伴一起玩一起去冒险，一起去观察我们自己所好奇事物。夏天的时候我们可以去河里洗澡，去翻螃蟹。秋天的时候，我们去山上摘野果，冬天我们坐上自制的滑板车滑雪，所以现在回忆起童年觉得幸福无比。

沈从文先生的童年是幸福的，而我们的童年也是幸福的。可是现在的孩子，几乎是没有什么童年的，他们只有大堆的作业，无数的辅导班。他们几乎没有伙伴，更不可能与伙伴们一起去亲近自然，与自然有什么亲密的接触，也不可能了解自然中的事物。

我在现在的孩子将来回忆童年的时候，他们会记得些什么？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二

我曾问过自己，何为命运？曾几何时一个桀骜的人也屈于把命运挂在嘴边，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对于自身命运的逃避，看似扣上了一顶硕大而沉重的帽子，却掩盖了不争而懦弱的事实，而命之高低起伏，好坏与否，好像颠倒说之也能行得通。

我依然坚信努力是会有所回报的，这样的回报不是当下，而

是未来的某一天，你会庆幸当初的自己，那种执着和勇敢，这个世界不是大多数人的以为就是正确的，不甘于平淡的人生毕竟是少数。我曾相信只要一直奋斗下去，是会得到一个期望值，而我，离这样的目标更近了一步。我会自认为过去的辛苦是值得的，在那种嘲讽和笑妄的闲言碎语中，我挺住了，而事实证明，我是对的。

《华严经》云：“我当于一切众生中为首，为胜，为殊胜，为妙，为微妙，为上，为无上……”意思是如果你修行佛法，就应当做到极致。虚云大师曾说：“登山须登顶，人海须到底。登山不到顶，则不知宇宙之宽广，入海不到底，则不知沧海之深浅。”讲的是佛法的修行，对于真理的寻求应当抱着探求究竟的态度。其实，就算你不修行佛法，做其他的事情，也应当做到极致。只有在极致处，生命才有光辉。也只有在极致处，才有可能通向最终的倒库。拖泥带水，瞻前顾后，那么，就永远活在泥潭中。

佛陀说，“你是你自己的主人，没有人可以驾驭你。”我们不相信有人回来奖励我们或惩罚我们，只有自己可以奖励自己，或者惩罚自己。时间给我们的不该只是答案，还有坚韧，宽厚与温柔。

当我从那个黑暗的年代走向寻找光明的路途，我遥望本该坎坷的征程，当有那么一点希望时，我是欣慰的，沿着生命的海岸线一路向前，再也找不回年少的印迹，岁月，抹去了我固有而璀璨的青春，剥夺了我的青涩，却留守了我的轻狂，我以稳重的步伐走向成熟，也亲手打开一场期盼已久的纤窗。

好一番到极致的梦想，既然奔跑着，就别停下。我不能说自己是个怎样的人，曾被一些人否定的我，又何须今时今日在乎他们的眼光。我想有一天，当我那些被人可笑和看似不切实际的未来变成真，我想我也会一笑而过，毕竟这些人给了我叛逆和倔强。既然选择了，就一直铿锵，既然学会了行走，就继续学着奔跑远方。

当我一天天在走向奔三的时光中，后来的我时常觉得人不属于动物，人的生命更像是季节，春夏秋冬，寒冷的冬天总会突然来到，让人猝不及防，可春天也一定会如期而至。

想象着那些看不到希望的日子，我心里忽然变得坦然起来，人，必须接受自己是孤独的。孤独是我们自找的，因为我们太珍惜自我。太多习惯用你拥有多少东西来评判你是谁，其实你的身份并不是靠你拥有什么来决定的，这两者是不同的。我不是一个证悟了的人，我是一个非常平凡的人，我又很多的恐惧失败和期望，有人说：“只要人的心里有不安全感存在，就一定会有信仰。”人要有信仰，可我是缺少了，这是极其可悲的事情，我想思考了无数次我该需要怎样的人生，或者是我该要如何走，怎么走。我不禁感叹了无数次我们生存的这个空间，对，一切变的太快了，人们往往走得也太快了，太快的结果都好像是为了赚钱，赚钱为了什么，为了获得幸福，为了自我满足与需求，我们拼命赚钱，可是我们的视野太狭隘了，狭隘到只剩下金钱了。

时间不会等我们去虚度，但一定会等到给我们一个结果，我们走成了有限的生命，却也拓展了无限的可能，我们漫步人生，也行于霞光满溢的陌路，做一个忐忑的行者，坚忍出自我的大好红尘。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三

中时第一次读《边城》，急匆匆地，有点心焦，只顾着在书中找寻翠翠的爱情命运，读完之后大发感慨、叹息、伤感。印象尤为深刻的是一开始我对于翠翠在那美丽的黄昏所感觉到的“薄薄的凄凉的味道”很不理解，想了许久，似乎有了点模模糊糊的感受。在后来的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一直记得那种感觉。

第二次读《边城》，我已是大学一年级学生。在文学院接受了点文学熏陶，于是不再急于情节，细细读来。看到的不再

仅仅是翠翠、傩送以及天保的爱情故事，而把更多关注的目光放在了书中描绘的宁静、美丽的世界里，品味那淳朴、善良、真挚的人性之美。读完之后还阅读了沈从文的传记和一些赏析文章，知道了沈从文对那片土地的特殊感情，知道了他的古朴的写作语言精炼生动而又贴近生活。这以后再回顾《边城》，又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了。

今天三读《边城》，即将大学毕业的我已经积累了许多文学理论知识，但我却只能默默无言。心静如水地读完，依然有一种淡淡的心酸缭绕心间，久久不能释怀。“美丽会让人心变得脆弱”，我忽然想起这么一句话，顿觉深有同感。

沈从文先生在《〈边城〉题记》中写道：“因此这个作品即或与某种文学理论相符合，批评家便加以各种赞美，这种批评其实仍然不免成为作者的侮辱。他们既并不想明白这个民族真正的爱憎与哀乐，便无法说明这个作品的得失——这本书不是为他们而写的。……我将把这个民族为历史所带走向一个不可知的命运中前进时，一些小人物在变动中的忧患，与由于营养不足所产生的‘活下去’以及‘怎样活下去’的观念和欲望，来作朴素的叙述。”我这才明白对于我来说，默默无言是对的。“这个民族真正的爱憎与哀乐”又岂是我所能把握。对于《边城》，我没有妄加评论的权利。虽有溢美之词藏于心里，欲开口言说，才发觉根本找不到合适的言辞来表达。用沈老先生的话来说，这种赞美“不免成为作者的侮辱”，我想受侮辱的不仅是作者，还有《边城》。或许《边城》本身就是《边城》的最好诠释和概括，除此之外，任何的对《边城》的评论都是拙劣的。在《边城》这样的作品面前，只要安静地欣赏，细细品读就好。

去年电视剧《血色湘西》热播，我也曾痴痴守候观看。电视画面唯美，情节跌宕起伏，爱恨情仇，生生死死，可谓精彩动人。当时一直觉得《血色湘西》是根据《边城》改编的，二者很有相似之处。今三读《边城》，不以为然。

我想《边城》不仅是沈从文的故乡，而且是你的、我的、所有人的故乡。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四

在小说中，地处湘川黔三省交界的边城茶峒，青山绿水，美不胜收。秀丽的自然风光教化着茶峒白塔下两个相依为命的摆渡人。外公年逾古稀，却精神矍铄。翠翠情窦初开，善良而清纯。他们依着绿水，伴着黄狗，守着渡船，向来往船客展示着边城乡民的古道热肠。谁又能想到，在这古朴而绚丽的湘西画卷中，铺衍的竟是一个美丽而凄凉的爱情故事。翠翠与外公失散，幸得美少年傩送相助，从此翠翠平添了一件不能明言也无法明言的心事。正是“以我心换你心，始知相忆深”而愿“两心永相依”的美好爱情的萌芽，谁知傩送的哥哥天保也爱上了翠翠。为了成全傩送与翠翠，天保外出闯滩，不幸遇难，傩送也因此离开翠翠驾舟出走。疼爱着翠翠并为她的未来担忧的外公终于经不住如此打击，在一个暴风雨之夜溘然长逝。翠翠守着渡船深情地等待着那个用歌声把她的灵魂载浮起来的年轻人，雁来音信无凭，路遥归梦难成，翠翠也知道“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了，”她也希冀，“也许明天回来！”，令人无限感慨。

翠翠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她那双清明如水晶的眸子，以及她清澈纯净的性格。她天真善良，温柔恬静，在情窦初开之后，便矢志不移，执着地追求爱情，痴情地等待着情人，不管他何时回来，也不管他能不能回来。那白塔绿水旁翠翠伫立远望的身影，是如此的娇艳灿烂！我虽理解傩送的出走，却也不能释怀他的出走，因着他的决定最后让一个人的悲剧变成了三个人的悲剧！这不禁令我想起韦庄的那首《思帝乡》：“春日游。杏花吹满头。陌上谁家年少，足风流。妾拟将身嫁与，一生休。纵被无情弃，不能羞。”一寸相思一寸灰，翠翠的爱情不若词中女子那般冲动炽烈，却也分外耀眼，志不可夺。她一生都在用她那份脉脉的温情守候一段飘渺的希望，思君令人老，岁月忽已晚，这段爱情，是如此可

悲、可叹、可敬！

此外，作品中的其他人物也鲜明可爱，跃然纸上。古朴厚道的老船工、豁达大度的天保，豪爽慷慨的顺顺，热诚质朴的杨马兵……他们都是美好道德品性的象征，都体现了理想人生的内涵。这里的人们无不轻利重义、守信自约；酒家屠户，来往渡客，人人均有君子之风；“即便是娼妓，也常常较之讲道理和羞耻的城市中绅士还更可信任”。比起物欲横流、纷繁复杂的社会，这里俨然是一派桃源仙境，令人无限神往。

读完《边城》，不能不被沈从文笔下湘西民族和整个中华民族美好的文化精神所打动。那幽碧的远山、溪边的白塔、翠绿的竹篁、质朴的百姓以及这美好的边城所发生的那段爱与守候的故事，将永远在我心中闪耀美好的人性光辉！

《边城》是我国文学史上—部优秀的抒发乡土情怀的中篇小说，（沈从文小说的代表作）。它以20世纪30年代川湘交界的边城小镇茶峒为背景，以兼具抒情诗和小品文的优美笔触，描绘了湘西边地特有的风土人情；借船家少女翠翠的爱情悲剧，凸显出了人性的善良美好与心灵的澄澈纯净。

《边城》以清末时期的湘西茶峒地区为背景，以“小溪”渡口为起点，绕山岨流的溪水汇入茶峒大河，展开了旷野渡口少女“翠翠”与山城河街“天保”、“傩送”兄弟的动人爱情故事。沈从文先生极为优美而流畅的语言文字，如诗如画般描绘了白河沿岸恬静幽美的山村，湘西边城浓郁的风土民情：“近水人家多在桃杏花里，春天只需注意，凡有桃花处必有人家，凡有人家处必可沽酒。夏天则晒晾在日光下耀目的紫花布衣裤，可做为人家所在的旗帜。秋冬来时，房屋在悬崖上的，滨水的，无处不朗然入目。黄泥的墙，乌黑的瓦……”。这些充满了自然真朴与生息传神的描写，给人以极美的享受。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五

在风光秀丽的湘西，在峒水流域的一个小城市中，70岁的摆渡老人和15岁的外孙女翠翠相依为命。翠翠美丽纯洁，情窦初开，她爱上了城中管码头的船总的二儿子傩送，麻烦的是大儿子天保也喜欢翠翠，最严重的是，一座新碾坊又加入了这场竞争——团总将它作为女儿的陪嫁，正托人放口风，要求傩送作女婿。

为了翠翠的幸福，老船夫愿意让翠翠自己做主，因此没有直接答应天保的提亲，待天保明白傩送也爱翠翠，同意傩送提出的公平解决办法，兄弟俩轮流对翠翠歌唱，谁唱动了她的心，她便归谁。结果，天保自知不敌傩送，赌气乘船下行，不料溺水而亡。顺天家以为这样的事发生与老船夫有关，傩送也以为他做事“弯弯曲曲”，不爽快，面子上对他冷淡了许多。老船夫陷入了不为人理解的孤独。

傩送父子的冷淡，翠翠外柔内刚的脾性，当年女儿悲惨的死，全部综合在一起，“命运”仿佛给了老船夫当头一棒，他终于无力再抵抗，在一个雷雨交加的夜晚，伴随白塔的坍塌而死去了。

后来翠翠终于明白了老船夫死前的一切，她因此明白了祖父活着时所不提的许多事，她把事情弄明白后，哭了一个晚上。她终于独守渡口，等待傩送的归来。可是“这个人也许永远不会来了，也许明天回来。”

沈从文通过《边城》这部爱情悲剧，解释了人物命运的神秘，赞美了边城人民淳朴善良的心灵。

《边城》作为一部中国的乡土抒情的经典之作，也就是作为一部“牧歌”的经典之作，集中表现了湘西的人性之美，只是它最集中地表现的一个方面。在这部小说里面，人性之善良展示的是非常充分的，比如说表现渡船老人，表现顺顺及

两个儿子之间的关系。拿渡船老人来说，他的职责是管理那个渡船，他勤劳，善良，本分，凡是一切的传统的美德，他都有。他管理渡船不论风吹雨淋，寒暑春秋，都非常的忠实于自己的职责。

另外就是人性之美。人性所表现出的这种诗意，一个是善，一个是美，这种美实际上是沈从文在《边城》里所强调的一个重点——诗意，人性的诗意，山水的诗意。如果我们把《边城》看作是一个完美的诗意的中国形象的造型，那么这个人性的善，人性之美是其中最重要的体现，它构成了《边城》的乐园图式的核心。

第二个层面，就是这种命运感，也是《边城》的这种忧伤和悲情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来源，就是这种宿命感，它在作品里呈现的是非常丰富的。

悲剧的发生，实际上最显见的一个原因是一连串的误会造成的。

小说中不仅描绘了美丽的边城小镇茶峒，还展示了茶峒人善良、淳朴的美好品质，他们勤劳勇敢，热情好客，他们不会恃强凌弱，更不会尔虞我诈，他们时时刻刻为他人着想，尊老爱幼，大公无私，在他们身上处处显露出人们美好的自然天性。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六

《边城》蕴含着诗一般的意境和韵味，作者不仅创造了诗一样的意境，而且赋予作品中的人物与景物以深厚的象征意味，集中了湘西秀美的山水和淳朴的情致。

《边城》是沈从文的代表作，展示给读者的是湘西世界和谐的生命形态。

茶峒，小溪，溪边白色小塔，塔下一户人家，家里一个老人，一个女孩，一只黄狗。太阳升起，溪边小船开渡，夕阳西沉，小船收渡。无形中就够成了一幅图画，有如“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古道西风瘦马。”

《边城》里的人情亦如水，却不是如水样淡薄，而是一如湘西的河川明澈纯净。在阅读的时候，我感受到了人性的芬芳。翠翠和爷爷一起守着渡船，相依为命，彼此关怀。他是中国古代劳动人民的代表，他善良、勤劳、朴实、憨厚、忠于职守，他对外孙女无私的爱就是我们炎黄子孙得以繁衍的血缘纽带，从他的身上我看到了中华民族那原始而又古老纯朴的人性之美。

人间每天都在发生悲欢离合，这和时代的背景是分不开的，但撇开那些令人伤心的悲剧去看里面的每个人、每个风景、每个生活片断，你会惊异地发现，沈从文先生给我们描绘了一个多么美丽的世外桃源，那里纯朴的民风是我们这个霓虹闪烁的大都市里所没有的。它好似一股细泉，它又似一缕清风，吹走了我们脸上的尘土，带来一丝温馨。多么希望还能看到翠翠像以前一样快乐地生活，祖父那条渡了大半辈子的船会依然来往于溪间，那条黄狗也守在门前等待一桌喷香的晚饭。

在当今社会，物质生活充裕，但生活的物质环境和精神环境却渐渐弱化。我多想文学作品中那纯净、美好的风景和人情，由“童话变为现实”。

当今的时代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显得是那样的陌生和功利。为了自身的利益大家似乎都卷入你争我夺的潮流当中。在建筑物空间越来越狭小的同时人与人的心灵同样显得狭窄；在交通便利的今天人与人来往的途径是那样的便捷但人的沟通却是那样的艰难。一道墙不单是隔绝了人与人之间的居住场所也同时隔绝了人心灵的来往；一扇防盗门似乎避免了外人的闯入但同时也囚牢了自己与外界的联系。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七

这个寒假，我看了一本名叫《魔法师的帽子》的一本书，里面有好多姆咪，里面有一只姆咪叫姆咪特罗尔，他有好多好多的朋友，有小吸吸，小嗅嗅，斯诺尔克小妞，斯诺尔克小子，赫木伦等好多朋友呢。就这样，姆咪特罗尔和其他一些朋友组成了很奇怪的一篇故事。

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春天，所有小动物都苏醒了，姆咪特罗尔，小吸吸，小嗅嗅去爬山。到了山顶他们发现了一顶很奇怪的帽子，。放进去的东西都会变化。假如你放进一个鸡蛋壳，帽子里就会飞出五朵能坐人的云彩。我也想坐上去，可是我还没碰过呢！姆咪特罗尔，小吸吸，小嗅嗅，斯诺尔克小妞，斯诺克小子坐在彩云上面可开心了。可是过了一天彩云就没了。有一天，他们在玩捉迷藏时，姆咪特罗尔躲在了那顶帽子下面，出来时，就变成了一个大怪物。姆咪特罗尔的朋友们都不认识变异的姆咪特罗尔，自我介绍了一下，姆咪特罗尔还以为在玩一个游戏呢。后来他们才知道是哪顶帽子弄得鬼，在湖边把蚁狮拿来测验，没想到蚁狮变成了一个刺猬。他们看见了，害怕极了，把帽子扔到了小河里，但帽子却自己又回来了，那片湖变成了红色的果酱，姆咪特罗尔把帽子扔到了小吸吸的山洞里。

有一天姆咪特罗尔他们一家和他的朋友们一起去一个小岛上玩，把有着魔法的帽子给拿回来了，到了小岛上，碰到了又聋又哑还看不见的哈蒂法特纳人，赫木伦把他们的晴雨表给抢了过来。半夜里，哈蒂法特纳人在姆咪特罗尔他们的帐篷里拿走了晴雨表，他们身上都是电，把斯诺尔克小妞的头发都弄没了。新一天又开始了，姆咪特罗尔他们一家在小岛上准备捞废旧的东西，斯诺尔克小子还发现了一座金山呢！几天过后姆咪特罗尔他们回家了，姆咪妈妈把赫木伦收集的一个种子扔到了那个有魔法的帽子里，结果整个屋子都变成了森林，姆咪特罗尔和他的朋友都不认识自己的家了，后来他们从地道里爬到了家里，觉得这房子还不错有好多树的果实。

在晚上他们看见了某甲和某乙，他们总把话说得颠三倒四，他们手里提了一个手提箱，有一个叫格罗克的人想把手提箱里的东西拿回来，因为里面的东西是他的，但手提箱是某甲和某乙的，就这样，斯诺尔克小子还为他们打了一次官司呢。最后，把有魔法的那顶帽子和格罗克交换，某甲和某乙就在姆咪特罗尔家住了一晚上，第二天，小嗅嗅离家出走了，姆咪特罗尔感到伤心，某甲和某乙就把他们手提箱里的东西给姆咪特罗尔看，原来是宝石之王啊，传说魔法师就骑着他的黑豹来找这颗和豹子头一样大的宝石，那就是宝石之王，突然，姆咪妈妈急匆匆的跑出来：“不好了，我的皮包不见了。”所有姆咪都知道，姆咪妈妈没有这皮包活不下去，于是她便说：“谁能把我的皮包找到，晚上给他编一个庆祝晚会”。原来是某甲和某乙把姆咪妈妈的皮包当成卧室了。当给某甲和某乙办庆祝会时，某甲和某乙把宝石之王给大家看时，被魔法师看见了，于是便去拿宝石之王。某甲和某乙不给，魔法师就给某甲和某乙一块宝石之后，并把姆咪谷的每一个成员实现一个愿望。

《魔法师的帽子》读后感精选范文三

暑假的生活总是那么的悠闲自在。在这个暑假里，我看了许多非常有趣好玩的书，真是令我快乐极了！

其中有一本《魔法师的帽子》令我印象很深刻，它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充满真诚、善良和美丽的奇妙世界！

春天的一个早晨，小木民矮子精、小嗅嗅和小吸吸冬眠过后上在山顶找到了魔法师的帽子。这顶帽子就像魔法师一样，会一种神奇的魔法：你把一样东西放进去，它就会变成另一样东西，你想都想不到它会变成什么东西！

木民们把这顶帽子当做纸篓，木民妈妈扔进一个蛋壳，蛋壳竟慢慢的变成了五朵小云彩。小伙伴们驾着云彩四处飞翔，八方飘游。他们还把海水放进去变成了木莓浆，三条鱼游了

进去，一只蟑螂跳了进去，结果都变成了金丝雀。

木民妈妈把一团有毒的粉红色植物扔进了魔法师的帽子里，那团粉红色的植物开始从帽子里慢慢的长出来，爬得满屋都是，结果，木民家变成了一座森林。小木民们在森林里玩得非常开心！

后来，木民家又迎来了某甲和某乙。他们拥有一颗巨大的红宝石。月亮上的魔法师看见了这颗他寻找了几百年的宝石，于是他帮木民谷的每一个人实现了各自的愿望，同时某甲和某乙也送给他另一块和箱子里一模一样的红宝石。大家非常开心地度过了一个难忘而快活的夜晚！

这一群可爱的小木民们让我的暑假增添了许多快乐！我想，我也应该具有木民们勇敢、自信的性格，在遇到困难时不退缩，永远要用一颗积极、充满自信的心去勇敢地面对！

沈从文散文集读后感篇八

《沈从文自传》严格而言不是一部完整的传记，因为写它的时候，作者年仅29岁。要说传记，只能记载他前三分之一的人生而已。

我读得似乎挺津津有味，连自己都觉着别扭。无他，这自传给我最深刻的印象就是“草菅人命”，残酷兼血腥！

不明白民初的湘西，不懂那时那个地方是何等的闭塞？致使那里的孩子对于死亡看得如此无所谓，或者说，还带着一点顽劣的刺激感。一个丁点大的小毛孩，竟然喜欢看砍头，面对四百多个被砍的头颅和无数被剁的耳朵竟会觉得新鲜好奇或者还有点好玩。而后的孩童军旅生活描写几乎都和砍头有关，在作者的笔下来得那么从容不迫，我读着都觉得恶心与愕然。我之所以追完，因着深深的惊讶，到底，我读过他的《边城》，也读过他的书法，而且是近距离地读，就在外公

家的墙上。作者本身及其外甥都是外公的朋友，所以我不能不好奇！

另一点让我感触的不来自沈从文的文字，而来自书本的前言：“一九四八年春，沈从文遭郭沫若批判成‘桃红’的‘色情文学家’，为故作‘清流’的‘反动派’。自此，沈从文的文学创作被切断……”

突然想起小学时读过的郭沫若大作，剧本《武则天》，差点连昨夜早在肚子里烂掉的菜一起倒出来！